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白銀集團**  
CHINA SILVER GROUP

**CHINA SILVER GROUP LIMITED**

**中國白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佈乃由中國白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確認、審閱或審核，且可予以調整)及本集團目前所得之其他資料，與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約人民幣71百萬元相比，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預計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利潤人民幣105百萬元至人民幣120百萬元。該預期增長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投入更多資源進行鈀金開採及生產，以及鈀金的現貨價格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時候為高，導致本集團製造業務分部下的鈀金銷售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錄得顯著增長。

上述鈹金銷售增長的影響，超過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金貓銀貓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15）（「金貓銀貓」）經營的本集團珠寶新零售業務分部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因新冠肺炎(COVID-19)爆發導致業務暫時停運及中國消費意欲低迷而帶來的銷售下降以及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就終止收購土地使用權而錄得的一次性虧損。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及金貓銀貓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二日的聯合公佈以及金貓銀貓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八日的公佈。

本公司仍然在確定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中期業績。本集團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詳細財務資料及表現預計將在二零二零年八月底於本公司的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中期業績公佈中披露。

本公司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白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萬天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萬天先生、宋國生先生及柳建東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宋鴻兵先生、李海濤博士及曾一龍博士。